

#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## 冷氣卡使用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職員個人申請使用(收取工本費100元)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冷氣卡遺失(收取工本費100元)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或社團使用空卡(由主辦單位提出申請) 請說明使用課程(社團)及數量： 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歸還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</div>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使用(含冷氣使用費) 請說明課程名稱、使用日期及節數：  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歸還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</div>		
冷氣使用費核算 (總務處填寫)			
申請人	單位主管	庶務組	總務主任

備註：

1. 為避免延誤活動使用，請申請人配合提前兩天完成申請作業。
2. 本申請表需核准後，方可給予冷氣儲值金額。
3. 請務必於「歸還冷氣卡日期」當日，將冷氣卡送至總務處，勿將剩餘的金額移為他用。
4. 奉核後，請攜帶此申請表至總務處領取冷氣卡。